证券代码: 831614

证券简称: 合富新材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

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18年10月26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练塘镇蒸夏路 565 号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18年10月15日, 电话通知
-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管明贤先生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详见公司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8-047)。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 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9日